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ANHUA INTELLIGENT CONTROLS CO., LTD.**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0)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亞波

香港，2026年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亞波先生、王大勇先生、倪曉明先生及陳雨忠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少波先生及任金土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鮑恩斯先生、石建輝先生、潘亞嵐女士以及葛俊先生。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6.00 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2）。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6.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5.75 元/股。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35.75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60.00 元/股（含），并同时对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2 个月，延期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回购期间，公司按相关规定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成。在回购期内，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15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99%，最高成交价为 54.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2.6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03,216,434.7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实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实施期限等均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已按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完成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股东浙江三花绿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绿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非公开发行了以所持本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的可交换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20.50 亿元，发行期限为三年期，债券简称：23 绿能 EB，债券代码：117206，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为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止。三花绿能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因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持有公司股份累计减少 13,476,291 股。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起；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7,15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99%。按照《回购报告书》约定，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假如本次回购股份按既定用途足额实施，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则依此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人民币普通股（A股）	3,731,477,535	88.68%	3,731,477,535	88.68%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280,002	1.12%	54,430,102	1.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4,197,533	87.55%	3,677,047,433	87.38%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476,536,400	11.32%	476,536,400	11.32%
三、总股本	4,208,013,935	100.00%	4,208,013,935	100.00%

## 七、已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

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且不得质押和出借。

本次回购股份将按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约定，用于依法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4 日